

#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實施計畫

## 壹、辦理目的：

- 一、辦理校際再生能源科技競賽，以激發師生教與學的潛能及興趣，促進多元知能發展。
- 二、培養學生自我設計、集體創意及問題解決能力，活化應用再生能源科技的知能，提升學習的品質。
- 三、藉由競賽互動鼓勵學生與校際間相互觀摩，提升再生能源知能與技能。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中山工商、大樹國中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參、辦理日期：112 年 7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30 分至中午 12 時 30 分。

肆、競賽地點：高雄市中山工商世紀球場。

## 伍、參加隊數及對象：

- 一、本次競賽因考量競賽時程報名總隊數以 32 隊為上限。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在籍學生(含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各校自由報名參加，不分年級每隊由同校 2 名學生組成，第一階段每校報名 1 隊(依網路報名時間先後為準，額滿為止)，若隊伍未達上限，則開放第二階段各校可再報名 1 隊(第一階段未報名學校可報名 1~2 隊)。若報名總隊數少於 32 隊則全額錄取，若多於 32 隊則每校均優先錄取 1 隊(依網路報名時間先後為準，額滿為止)，倘有餘額再由承辦學校於領隊會議時公開抽籤決定。
- 二、各隊指導教師 1 名(限報名學校內之教師或社團指導教師)。

## 陸、報名方式與日期：

一、採網路報名：競賽網址為

[https://www.csic.khc.edu.tw/website/Report/report\\_4/index.asp](https://www.csic.khc.edu.tw/website/Report/report_4/index.asp)。

- (一)第一階段開放報名：競賽辦法公告起至 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
- (二)第二階段開放報名：112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二)至 112 年 6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報名截止後將不再受理更換選手。

二、線上完成報名後，領隊會議將決定 32 隊伍，於 112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前將學校核章之報名表(如附件 1)及「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 2)正本送至中山工商林文男組長處，始視為完成報名，未繳交之學校將取消參賽資格，所遺缺額按本計畫第五點第一項規定。

三、網路報名資料若與報名表不符，以紙本報名表資料為準。

四、報名聯絡人：中山工商設備組林文男組長(07-7815311 轉 204)

柒、領隊會議：112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於中山工商召開，會議流程如附件 3，請指派指導老師參加，參加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出席。(領隊會議每校至多指派一人出席)

## 捌、競賽主題與規則：

- 一、競賽主題：太陽能水陸兩用車競速賽。
- 二、競賽賽程表：詳如附件 4。

三、競賽規則等相關規定：詳如附件 5。

四、成績評定：依據評審委員所定之評分標準與配分原則辦理，將於領隊會議中詳細說明。

五、場地及設備：

(一) 場地：中山工商世紀球場。

(二) 大會提供太陽能水陸兩用車製作材料。

(三) 大會提供一台鎢絲探照燈(用以測試太陽能板功能正常)。

(四) 須自備之材料與工具，於領隊會議另行公布。

玖、評審：由本市教育局聘請學者專家組成命題及評審委員會(設評審長)。

拾、競賽獎勵方式：

一、凡全程參與並完成所有競賽項目者，由承辦單位頒發參賽證明 1 紙，以茲鼓勵。

二、競賽第 1 名至第 6 名各 1 隊、佳作若干名(視成績高低評選，並以實際參加隊伍數 30%為限)，得獎學生及指導老師每位各頒發獎狀 1 紙。(出場順序由競賽當天抽籤決定)。

拾壹、經費：由本市 111 學年度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經費支應。

拾貳、獎勵：本競賽承辦績優人員於競賽活動結束後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要點暨該要點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拾參、差假：參加本競賽之學生、各校指導老師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出席。

拾肆、競賽日如遇天候或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最新防疫規定等因素，經主辦單位評估競賽場地無法進行比賽時，於競賽前 1 日中午 12 時，宣布更改為室內競賽或順延辦理，並逕行於官網公告之。

拾伍、本實施計畫經本市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報名表

|                             |  |    |                |  |                |
|-----------------------------|--|----|----------------|--|----------------|
| <b>參賽學校</b>                 | (請填寫全名)  |    |                |  |                |
| <b>隊伍名稱</b>                 |  |    |                |  |                |
| <b>參賽者姓名</b>                | 1.   | 2. | (一隊限兩位學生)      |  |                |
| <b>指導老師</b>                 | (指導教師 1 名)   |    |                |  |                |
| <b>指導老師<br/>通訊資料</b>        | 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                             | <b>電話</b>  |    | <b>行動電話</b>    |  |                |
|                             | <b>Email</b>   |    |                |  |                |
| <b>參賽學校<br/>承辦單位<br/>簽章</b> | <b>承<br/>辦<br/>人</b>   |    | <b>主<br/>任</b> |  | <b>校<br/>長</b> |
| <b>備註</b>                   | <p>1. 請先採網路線上報名<br/>(網址：<a href="https://www.csic.khc.edu.tw/website/Report/report_4/index.asp">https://www.csic.khc.edu.tw/website/Report/report_4/index.asp</a>)</p> <p>(1) 第一階段：競賽公告起至 112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每校報名 1 隊(依網路報名時間先後為準，上限 32 隊額滿為止)。第一階段若已超出 32 隊，則依報名時間順序決定。</p> <p>(2) 第二階段：112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二)至 112 年 6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報名截止後將不再受理更換選手。若第一階段參賽隊伍未達上限 32 隊，則開放各校可再報名 1 隊(第一階段未報名學校可報名 1~2 隊)，上限為 32 隊。</p> <p>2. 第二階段若報名總隊數少於 32 隊則全額錄取，若多於 32 隊則每校均優先錄取 1 隊，超出之名額再由承辦學校於領隊會議時公開抽籤決定。</p> <p>3. 線上完成報名後，於 112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前將本報名表核章正本送至中山工商林文男組長處，始視為完成報名，未繳交之學校將取消參賽資格。競賽當日參賽選手請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完成報到。</p> <p>4. 本表每隊撰寫一張。</p> |    |                |  |                |

##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 一、授權內容：

立書人同意授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一)將參加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辦理【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內之各式著作及作品實體，進行紙本印刷及數位化、重製等加值流程後收錄於資料庫，並以電子形式透過單機、網際網路、無線網路或其他公開傳輸方式，提供用戶進行檢索、瀏覽、下載、傳輸、列印等，且可使用於教育推廣活動、長期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轄內公開展示。
- (二)公開運用於【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活動期間所拍攝影像及影音紀錄。

### 二、著作權聲明：

本授權書為非專屬授權，立書人仍擁有上述授權著作之著作權。立書人擔保本著作係立書人之原創性著作，有權依本授權書內容進行各項授權，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同意其授權著作為無償授權。

|                    |  |
|--------------------|--|
| 參賽人（創作人）簽名         |  |
| 參賽人（創作人）身分證字號      |  |
| 法定代理人簽名(指導老師免填)    |  |
|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指導老師免填) |  |
| 聯絡電話               |  |

※參賽人(含指導老師)請每人填寫一份，檢附於報名表一同繳交。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3

##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領隊會議流程

一、日期：112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

二、地點：中山工商

三、時間表：

| 時間          | 流程            | 場地    |
|-------------|---------------|-------|
| 9:00-09:30  | 報到            | 六和敬講堂 |
| 09:30-09:50 | 長官來賓致詞        |       |
| 09:50-11:00 | 領隊教師會議        |       |
| 11:00-11:30 | 太陽能水陸車展演及參觀軌道 | 世紀球場  |
| 11:30-      | 賦歸            |       |

附件 4

##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賽程表

一、日期：112 年 7 月 5 日(星期三)

二、地點：中山工商世紀球場

三、賽程表：

| 時間          | 流程         | 場地           |
|-------------|------------|--------------|
| 08:20-08:50 | 報到、驗車、抽籤   | 中山工商<br>世紀球場 |
| 08:50-09:00 | 長官來賓致詞     |              |
| 09:00-12:30 | 太陽能水陸車競速競賽 |              |
| 12:30       | 賦歸         |              |

##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規則

(以領隊會議決議為準)

### 一、競賽軌道

(一)競速競賽：競賽軌道示意圖如下。

實際軌道全長約 22m 含 2m 水道，實際形狀及長度依主辦單位現場陳列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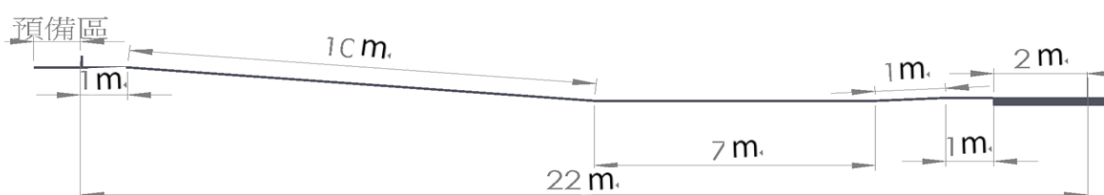


圖 01、競賽軌道示意圖

(二)軌道設兩車道，兩車道中心線上布置兩鐵軌，鐵軌為冂型，高、寬約為 12.7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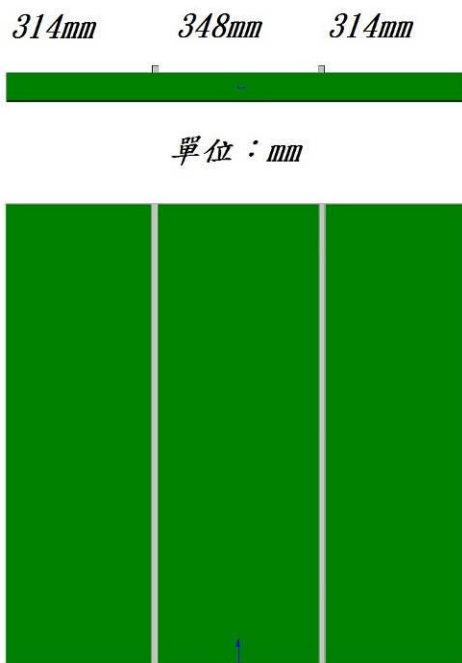


圖 02、部分競賽軌道尺寸示意圖

(三)製作車輛夾軌規定

1. 製作車輛尺寸正投影面積不得超過長 200mm 寬 180mm 高 100mm，以免競賽時，發生與他隊擦撞。如圖 1。
2. 製作車輛夾軌導輪軸心線與夾軌中心線，最大偏移量不得大於 20mm。如圖 2。
3. 導輪最低點與軌道面距離需大於 4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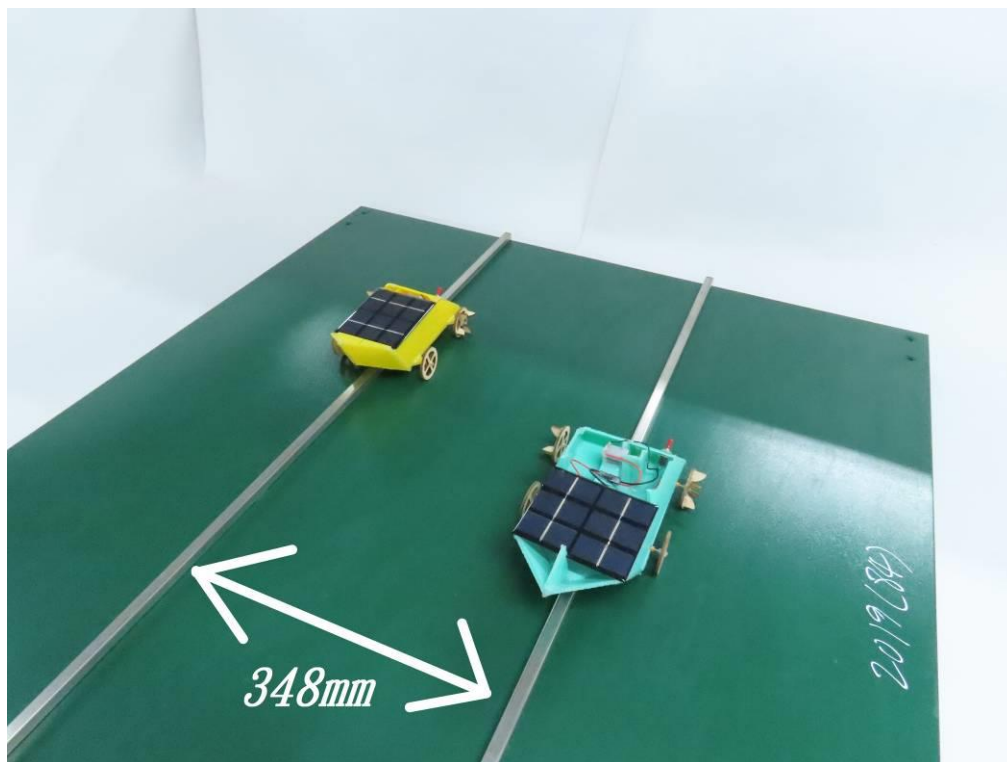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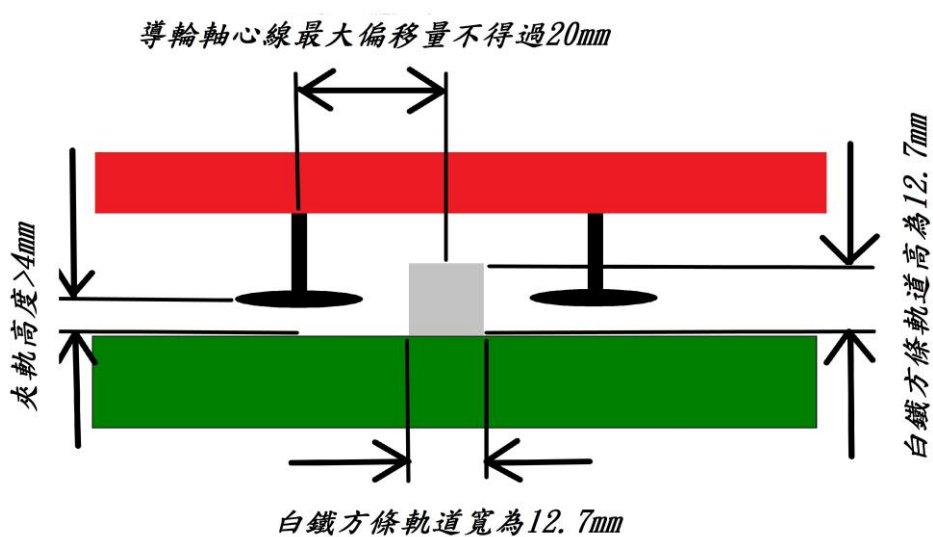


圖 2、軌道夾軌尺寸示意圖



## 二、車輛製作規定

(一)車輛使用大會提供之太陽能水陸兩用車製作材料清單如下：

1. 5V 0.8W 太陽能板一片、馬達 1 個。
2. 1:6 皮帶輪 1 對、橡皮筋一條。
3. 搖頭開關 1 個。
4. 車輪 4 個、軸套 4 個、導輪夾軌組 1 對。
5. 鱗片\*16 個。
6. 車軸 2 支(直徑 2mm)長 150mm。
7. 加工材料：塑膠瓦楞板(210mm\*296mm 約 A4 尺寸)。
8. 3 號\*2 電池盒。
9. 30cm 長 0.75mm 多芯線。
10. 2.5cm\*10cm 魔鬼氈。
11. 三號乾電池\*2 顆。
12. 單向二極體(1N4001)\*1 個。

(二)其餘車體製作不得使用任何市售的零件、成品或模型車輛改裝。

(三)車輛後方需能實貼大會檢驗貼紙 1 張，貼紙大小為 20mm × 50mm。

(四)製作車輛上不可裝載有危險物品。

(五)製作車輛上不可有可破壞他車的設計及裝置。

(六)現場不提供製作工具。

## 三、能源供應系統

(一)模型車內電源供應限制，只能使用太陽能電池模組(大會提供)，5V 0.8W 太陽能板一片如圖 3、圖 4。



(正面)

圖 3、太陽能板示意圖



(背面)

圖 4、太陽能板示意圖

表 1、太陽能板規格明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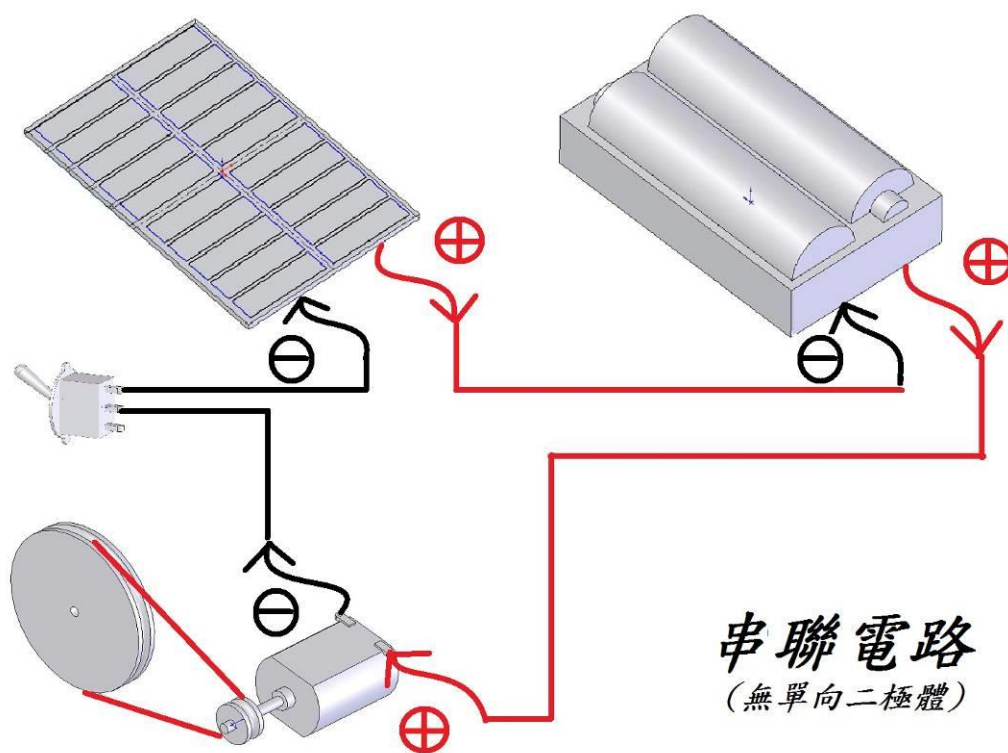
|      |       |
|------|-------|
| 長    | 135mm |
| 寬    | 85mm  |
| 厚度   | 2mm   |
| 重量   | 39.3g |
| 工作電壓 | 5V    |
| 工作電流 | 160m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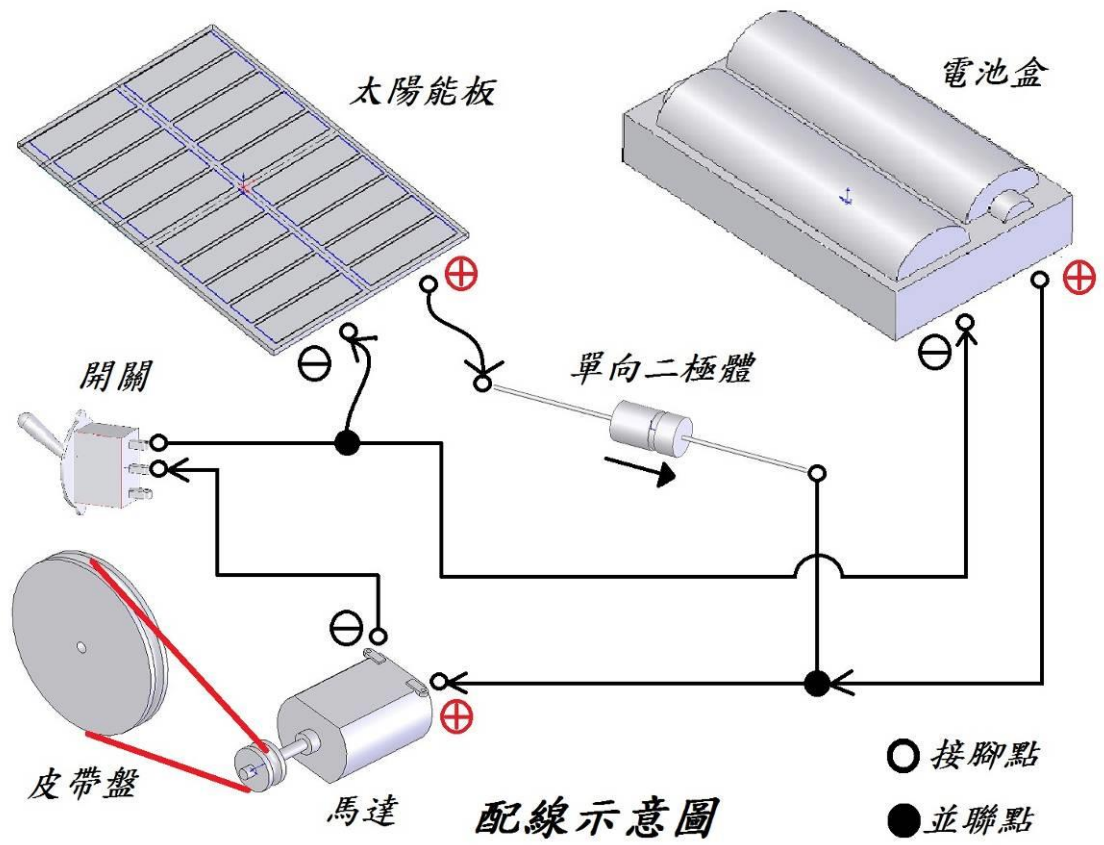
(二)除太陽能電池外，車內不可安裝其他任何形式電池。

#### 四、電路配置系統

- (一)僅能配置大會提供之零件，違者依罰則辦理。
- (二)模型車必須使用大會提供之搖頭開關設為總開關，並標示 ON 及 OFF。
- (三)太陽能電池模組必須可與車身分開，以便檢驗電力供應系統。
- (四)車體中設置電路，必須使檢驗人員可清楚看到電路配置。
- (五)電池須裝置於電池座內(等同於電動車的蓄電回充系統)。
- (六)串、並聯皆可，由參賽選手決定。並聯一定要加設二極體。

## 五、電路配線示意圖





## 六、參賽資格認定

- (一) 必須完成網路報名，並繳交學校核章之報名表，始具參賽資格。
- (二) 完成報名程序後，承辦單位不再受理隊員及指導教師名單更換作業。
- (三) 每校最多報名 2 隊，每隊限制學生 2 人，1 位指導教師。
- (四) 參賽隊伍於賽前，需完成報到，並領取大會手冊、參賽名牌、意見調查表、車檢表單、申訴單。
- (五) 比賽當日，如未能於規定時間內報到之隊伍，視同棄權。
- (六) 參賽隊伍於賽前，完成車檢，檢驗項目有：
  1. 車輛最大寬距長 200mm 寬 180mm 高 100mm。
  2. 太陽能板完全分離。
  3. 導輪裝設。
  4. 電路系統。
- (七) 參賽隊伍在規定時間內，無法通過車檢，則取消比賽資格。
- (八) 參賽隊伍可自行設計適當大小之車輛置放箱。
- (九) 所有參賽隊員全日需配戴識別證。

## 七、比賽規則

- (一) 水陸車採現場製作、材料包為現場發放。
- (二) 賽程(出賽順序)由參賽隊伍於車檢完成後抽籤決定，採雙淘汰競賽(每局三戰兩勝制)，勝者晉級
- (三) 評審可視賽事進行狀況，判決加賽。
- (四) 競賽規定細則：
  1. 參賽選手進入競賽場地，須配戴識別證，以利工作人員識別，未帶識別證不得參賽。
  2. 比賽順序，由大會廣播次序出賽，廣播三次未到，以棄權論。
  3. 起跑位置設置於檔板後方。
  4. 比賽時，以檔板作為模型車起跑閘門，參賽選手須配合工作人員指示，將車輛擺放於指定位置並開啟總開關。
  5. 擺放好車輛後，未經工作人員同意，不得再碰觸車輛。
  6. 車輛進行比賽中時，不可自行攔截車輛，或作電路更改。
  7. 參賽車輛上所有的電路接點，車輛檢驗後不可再作任何更變。
  8. 車輛放置後，1 位選手須至起跑點等候區內，比賽進行時不得隨車，不得擅自離開，另一選手於終點等待區就位，比賽完畢後，依評審指示至水道區取車。
  9. 競賽以每次二隊車輛競速，裁定方式如下：
    - (1) 賽程時間為 1 分鐘。
    - (2) 完成賽程時間短者為勝。
    - (3) 未完成賽程者裁定方式如下：

- ①兩隊皆未完成賽程，以兩車中較接近終點為勝。
  - ②車輛夾軌裝置先行出軌者為敗。
  - ③車輛行走時擦撞他隊車輛為敗。
  - ④車輛行走時，零件散落者為敗；若雙方皆有零件散落，以兩車中較接近終點者為勝。
- (4)大會可視軌道或其他突發狀況，停止該場次競賽或重新競賽，參賽隊伍不得有異議。

## 八、競賽罰則

(一)參賽隊伍具以下犯規事項，以加時 20 秒計算：

1. 在競賽期間，競賽隊伍只能選手 2 人入場，其他隨隊人員，在未經工作人員許可的情況下進入賽區。
2. 選手在完成賽事後，未依工作人員指示盡快在指定出口離開賽道。
3. 比賽時參賽選手，擅自離開比賽區域。

(二)參賽隊伍具以下犯規事項，以參賽資格喪失論處：

1. 在競賽期間，選手車輛放置後，在未經工作人員許可下，意圖以任何方式，致使車輛移動，如以手推或拉動車輛。
2. 參賽車輛在賽道上，以反方向行駛。
3. 蓄意損毀或碰撞其他參賽車輛之任何部份。
4. 危害選手自身和他人安全。
5. 阻礙賽事順利進行之任何舉動。
6. 未在規定處跨越軌道，或破壞軌道排列者。
7. 未依規定使用大會提供材料者。
8. 重複犯規，漠視裁判警告。
9. 參賽人員或指導老師態度差劣，令承辦單位認為有危害工作人員、其他隊伍或對觀眾安全的威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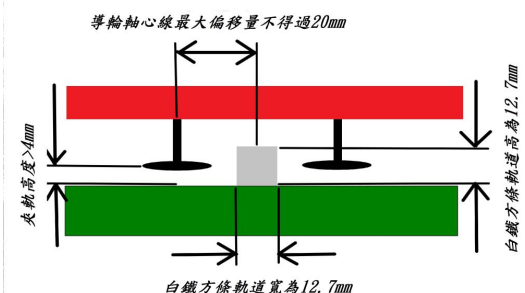
(三)評審長有權對未規範事物，做最後所有權利與罰則之判決。

(四)評審長具有對競賽規範之最後解釋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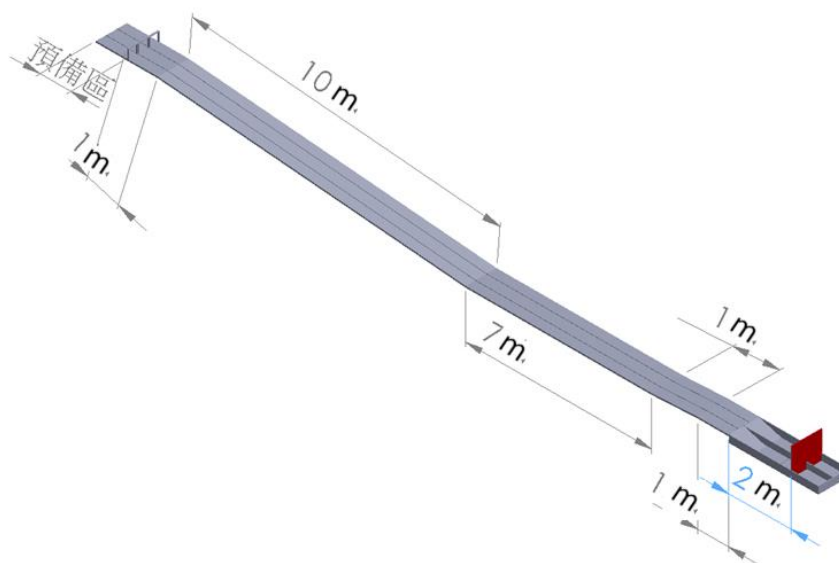
### 【備註】陰雨天措施

1. 前述之電路配置系統，在賽前必須將乾電池安裝於電池座內，比賽之進行將不受日照計的功率數值大小影響，皆能進行。
2. 若比賽前一天因天候不佳影響比賽之進行，將由裁判長決定改至室內進行。
3. 比賽所使用之乾電池皆由大會提供，參賽之隊伍不得使用自備之乾電池否則將判定失去比賽資格。太陽能板必須保留。
4. 參賽隊伍淘汰後，必須立即繳回電池，違反隊伍以失格論。
5. 參賽隊伍不得自行攜帶電池換裝或與他隊互換電池，違反隊伍以失格論。

##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驗車流程

| 第一站檢測項目                  |   |
|--------------------------|---|
| 1、車體                     | (1)車輛尺寸不得超過長 200mm 寬 180mm 高 100mm。   |
| 2、導輪裝設                   |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style="font-size: small;">導輪軸心線最大偏移量不得過20mm</p> <p style="font-size: small;">灰軌高度&gt;4mm</p> <p style="font-size: small;">白鐵方條軌道寬為12.7mm</p> <p style="font-size: small;">白鐵方條軌道寬為12.7mm</p> </div> <p>導輪最低點與軌道面距離需大於 4mm 為建議值，驗車時導輪需與地面留有間距。</p> |
| 3、太陽能板裝設                 | (1)太陽能電池模組與連接電線，必須可分離模型車。<br>(2)完全分離模型車後，模型車必須可行走。  |
| 第二站檢測項目                  |   |
| 1、電路系統                   | (1) 禁用超級電容與最大功率追蹤器。<br>(2) 必須將電池座焊接於電路系統上。<br>(3) 必須正確連接電路系統之零件。<br>(4) 需設總開關，並標示 ON 及 OFF。   |
| 第三站抽籤分組                  |   |
| 1、認證貼紙<br>(矩形 20mm*50mm) | (1)抽籤。<br>(2)發認證貼紙。<br>(3)實貼於車後方。   |

#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軌道及水槽示意圖



【軌道示意圖】



【水槽示意圖】



##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選手 競賽入場注意事項

- 一、比賽防疫措施依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及高雄市政府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辦理，並於活動前 3 天公告於承辦學校(中山工商)太陽能水陸車競賽首頁。
- 二、大會呼叫 3 次未到場，以棄權論。
- 三、兩隊交手以三戰兩勝者贏，如已先勝兩場，則第三場免賽。
- 四、競賽車道第 1 場以雙方選手猜拳，贏者先選，第二場則交換車道，第三場以雙方選手猜拳，贏者選擇車道。
- 五、比賽於同組三戰兩勝之過程中，乾電池均不做更換；  
勝出隊伍於晉級比賽前可再向大會更換新的乾電池。
- 六、放車選手完成置車後，須於起跑點等待區等候，收車選手須至終點等待區就位，依評審委員指示取車。

##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太陽能水陸車競賽辦理期程

| 項次 | 日期  | 工作項目                           | 備註   |
|----|---|--------------------------------|--|
| 1  | 競賽辦法公告起<br>112 年 5 月 26 日<br>(星期五)                  | 1. 公告競賽題目<br>2. 第一階段開放<br>線上報名 | 1. 採網路報名：網址為<br><a href="https://www.csic.khc.edu.tw/website/Report/report_4/index.asp">https://www.csic.khc.edu.tw/website/Report/report_4/index.asp</a><br>2. 競賽報名總隊數以 32 隊為上限。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在籍學生(含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各校自由報名參加，不分年級每隊由同校 2 名學生組成<br>3. 若第一階段報名未額滿，第二階段開放報名：112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二)至 112 年 6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 |
| 2  | 112 年 4 月 13 日<br>(星期四)                             | 召開籌備會議                         | 對象：中山工商汽車科老師<br>地點：中山工商汽車科辦公室  |
| 3  | 112 年 6 月 8 日<br>(星期四)<br>上午 9 時 30 分至<br>11 時 30 分 | 領隊會議                           | 對象：<br>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競賽指導老師<br>地點：中山工商   |
| 4  | 112 年 7 月 5 日<br>(星期三)                              | 太陽能水陸車競賽                       | 競賽日  |